

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动力能源分公司 询（报）价单（第二次）

项目名称：西区能源站冷却塔电动阀及 T3A 航站楼暖通设备维修项目 编号：动力 2024-110									
合格报价供应商类别来源： ☒ 信息发布									
合格报价供应商要求： 1. 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，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（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）。 2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，不得分包、转包。									
询价日：2024 年 6 月 5 日						报价截止时间：2024 年 6 月 12 日 16: 00			
工期要求：自订单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天						质保期要求：180 日历天			
报价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						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			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内容/型号规格	单位	数量	不含税单价/元	不含税合计/元	工期	质保期	备注
1	维修西区能源站冷却塔电动阀及 T3A 航站楼暖通设备项目	1. 更换 2 套冷却塔电动阀执行器，技术要求：（1）原电动阀执行器品牌为西门子，型号为：VKF46 300；新更换的执行器传动轴接口、力矩等参数需与原阀门匹配，执行器需与原执行器品牌为同一品牌；（2）执行器带开关反馈触点，控制信号为 220VAC。控制信号及反馈信号需接入原自控系统中，实现远程实时监控与控制。 2. 维修 5 台电机，具体为：（1）1LE0001-1EB4-3-3AA4-Z (22KW) 电	项	1					1. 电机维修含电机转运，不含拆装； 2. 本项目需现场踏勘，一经报价，均视为已踏勘现场。

表-DL-XJ

	机维修主轴; (2) YF160L-6 (9KW)、 MT132L-6 (5.5KW)、M2BAX71MB4 (0.37KW)、M2BAX71MA4 (0.25KW) 电机维修绕组。							
项目不含增值税总报价 (元)								
增值税税率 (%)								
付款方式:								
1. 项目通过验收, 支付项目总报价的 97%, 剩余 3% 作为质保金, 待质保期满后, 无任何质量问题后无息支付。								
2. 付款前承揽方需开具发票, 若承揽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, 甲方支付不含增值税金额, 若承揽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, 甲方实际支付金额=不含增值税金额+增值税税额。								
注:								
1. 请将合格报价供应商要求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和询(报)价单加盖单位公章密封后于报价截止时间前, 送至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动力能源分公司办公楼资产组办公室(机场东路 30 号 1 号能源中心), 如果表格不足以说明产品内容, 应另做说明或产品样本附后;								
2. 若不含税单价与不含增值税总报价核算不一致的, 以不含税单价为准修正不含增值税总报价, 所有报价须四舍五入保留到“分”。								
3. 若存在以下情况, 视为无效报价:								
3.1 报价截止时间前未送达报价的, 视为放弃报价资格, 并拒绝其报价文件;								
3.2 资质不符或超出经营范围报价的;								
3.3 有串通报价或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的;								
3.4 报价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、无法辨认的;								
3.5 不满足工期及质保金等询报价单提出的实质性要求的。								
3.6 本次采购限价金额不含增值税 56800.00 元, 总报价不得超过限价金额, 否则视为无效报价。								
询价单位: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动力能源分公司		联系人: 雷老师 : 联系电话: 023-67153569 传真: 023-67153752 邮箱: dlncggb@163.com						
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动力能源分公司采购办 制								